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于 2025 年 6 月 9 日在公司 10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6 月 3 日以书面、电话的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人数 10 人，实际出席人数 10 人。其中董事李黔以通讯方式参会。

（四）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孙立成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桥梁功能部件资产组的关联交易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关联方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筑股份）持有的成都市新筑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新筑股份其它与桥梁功能部件业务有关的资产和负债。最终的收购方案待审计及评估工作完成后确定，并按公司《章程》的规定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如需）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为 2025-060 的《四川路桥关于拟收购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桥梁功能部件资产组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

该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孙立成、池祥成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四次专门会议、第八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表决结果：八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9 日